

第 6 章

性的衝擊

皮膚的社會化／性與階層差異／超越受害者心境／
放電／我要做壞女人／女女之性／口交的運用／
女人得力／沈著掌握／性經驗才是性知識／試婚之必要

只要仔細聆聽任何座談、討論或甚至日常的聊天，一般人都會注意到思路和討論方向經常是跳躍的，容易岔道的。這並不表示參加者思路不清或漫天亂談，相反的，這正顯示參加者各有不同的關切和慾望，承載了各種有意識、無意識的心裡需求，而這些來無影去無蹤的力量卻深深擺盪了個人的自我定位和此刻的興趣取向，只有一點點沾上或沒沾上邊的挑逗，就會一瀉而出。

組員在童年性經驗的話題上，爆出了各式各樣從未公開的親身故事，也嘗試透過敘述來整理這些事情對個人情慾生命的直接間接影響。當然其中有像英英那樣從未遭遇過類似經驗的，但是也有像秀秀這樣，雖然沒有什麼重大的事件，卻莫名的對某些舉動具備高度戒心。秀秀囁囁嚅嚅的說：

秀：大概是小學的時候，我有一個表哥，他帶我去看電影，後來去玩的時候，他就摸、捏我的手，我覺得氣得要死。（「為什麼記得這一件小事？」有人問。）我那天吃柿子，肚子好痛，所以記得。（「為什麼那麼生氣他摸你的手？」）我想大概是因為我爸媽都從來不抱我，也不牽我的手，害我連媽媽牽手都感到怪怪的，直到現在，我只有和我先生牽手才覺得自然。我記憶中從沒有被抱的記憶或溫馨的感覺，所以後來我自己生了小孩我也不抱，我還叫傭人不要抱，免得慣壞了小孩。我媽媽也說不要姑息她，尤其是小小孩，很精，假使抱了就

會一直要抱，到現在我和我女兒都不太親近……

可是我很希望先生抱我，表示親密，這並不是性的需要。像男人好像有性的需要才來抱，我都會抱怨，可是我就希望他沒有性的衝動時也抱一下……我先生有時會，可是頻率很低，不過我可能也應該反省一下自己，我們倆價值觀和生活都不太一樣，有時爭吵，他會忘掉，但是我都會累積在心，一直氣下去，那他就不敢來碰我，因為我會很生氣……

我本來有個弟弟，他一歲多就死了，後來又生了妹妹，我爸媽就很疼她，好像是補償心理，常常抱她，所以我那個妹妹後來和她女兒都會很親熱。我們姊妹就這麼截然不同，我就好像很缺少愛。

秀秀在敘述的過程中先是像起了表哥捏手時的極端厭惡，然後開始想為什麼會對這個小舉動有那麼強烈的反應，她說那麼一捏使她想到「壞人」（而且因為「肚子痛」所以印象深刻）。這個聯想是不是在哪个想不起來的童年經驗中形成，我們無從確認，不過我們開始思考：是不是人的皮膚的觸覺也有某種習慣性？如果很習慣被抱、被觸摸、被愛憐，那麼就會時時有那個期待，比較發達，比較敏感，比較有回應。而那種少人碰觸的皮膚因為從未有外界刺激進來，也沒有機會以溫情來詮釋皮膚上的感觸，所以一旦有人碰觸，便惶然不知應該如何反應或理解，再加上如果父母不以擁抱來表達疼愛，反而時時警告孩子不要和別人的

手或身體接觸，那麼這個孩子的皮膚就會像是裝了三千伏特的電網一般，一碰就有激烈反應，外帶恐懼驚慌。這麼說來，皮膚上的觸覺會如何發展，如何反應，並不是什麼生理的事情而已，而是這些互動模式是貧乏冷漠還是熱情多樣，都會影響到個人成年後在情慾上的期望與表達方式。

秀秀自己承認他很多時候是愛恨強烈的，但是即使在愛的時候她也是有點冷淡的，不太會和人親熱，有時有心人和人交往也不知如何建立溝通和互動的聯繫，好像在她的生活經驗和處事的錦囊中只有很少數很有限制的表達熱情的方式。換句話說，有小時候接觸的表達方式太僵化、太單一、太有距離，會使得這個個人在成長行缺少主動展現情感的動力及模式。相反的，像蓓蓓的母親因為與父親感情不佳而傾注感情在蓓蓓身上，經常摸摸抱抱，關懷備至，但是並沒有加上獨佔式的過度保護或壓力，這種長期調教就使倍倍的皮膚感覺十分充沛，在表達和回應上都很有創意，點子不斷，不必在渴望中蹉跎人生。

組員們還在思考這個對比的時候，秀秀又繼續挖掘她的成長經驗，而在這下一段的回憶和反省中，我們深刻的體認到一件事情：性、情慾、身體的施與受，都不只是生理的活動而已，它們無時無刻不被「權力」滲透，成為表達權力，展現主控力的場域。秀秀說：

秀：我爸媽相處，我媽媽都很容易忍爸爸，爸爸對外人很好，但是回過頭來對我們都很嚴厲，然後我媽一切唯命是從，不吵架，但我覺得我媽媽不喜歡我爸爸。我

媽媽是個好人家子女，我爸其實也不錯，好像現在的台大學生一般，我媽是日據時代第三女高的，兩人教育程度都很好，但是我媽是有錢人家，我爸是窮人家，因此媽媽有點屈嫁過來，我爸有點自卑感，那時候都是女人容忍男人，所以我媽很壓抑。

不過你看我爸爸六、七十歲的時候，自己跑去劍湖老家住，留下我媽和我們住在天母兩百坪的房子裡，我爸爸說老家花園裡那棵樹，我要給它死就死，要它活就活，好像以前我媽有嘗試干涉他的生活，可是我爸爸容不下任何不同意見或建議。有人說這一點上我有點像我爸，都好像很容易生氣，不容別人干涉，我或提意見。

其實，與其說秀秀在獨斷固執上有點像自尊心脆弱的爸爸，倒不如說她在另一件事上像媽媽——因為秀秀也覺得自己像媽媽一樣，是屈嫁了現在的先生，而這個認定非常深刻的影響到秀秀在情慾事上與先生的溝通和表達。秀秀是個比較典型的都會生活形態女子，玩耍的門路比較多，喜歡唱歌跳舞，但是先生就比較古板，總覺得事業打拼是最重要的事，三十歲卻沒開過金口唱歌，為近才在秀秀不斷的催逼下開始「考慮」學唱歌或去跳跳舞。先生的事業並不那麼忙碌，但是缺乏主動和創意去找資訊及出路。秀秀發現了高爾夫球，先生就跟著去打，但是一打就一直打下去，不肯在嘗試新的活動方式，有時在家看書或睡覺就滿足了，

秀秀則是一定要到外面去玩才會快樂。

以上所說的這些生活和價值觀上的差異不是無法溝通協調的，但是當秀秀和先生的關係中滲入了階級定位的成份之後，事情就沒那麼順了。秀秀一直不滿意先生，不是不滿意他在事業上的表現（他們很有錢），而是不滿意他的文化水平，也就是先生自我的階級期許。像秀秀就批評先生有時講話粗魯（特別是做愛時）；她埋怨先生在休閒享樂上不是一個點子豐富、活力充沛的人；她痛恨先生不肯自己主動研究點性愛的新知識，還期望秀秀自己說出要什麼；她不滿先生太守家，出門旅行從不肯超過十五天，而且只要一聽到國外治安上有風吹草動就會打退堂鼓；她納悶別人為什麼會認為她老公儀表光鮮，在外談吐不凡，而她自己卻不覺得他幽默，笑話也不好笑，即使參加什麼成長團體也只知道上課而無其他人際互動。在這些日常生活層面上，秀秀時刻感受到自己的優越，而先生不但沒有嘗試改進，甚至還常常覺得自己不差。而作為一個優越的、在「上面」的人，秀秀是不會肯屈就的，她決不肯向「下面」的先生提出具體要求，她不能委屈自己來要求丈夫施恩或合作。在工作坊中秀秀不斷說她就是沒辦法開口向丈夫提出要求或只是指正動作，在房事上的傳統道德束縛更使她覺得無法要求，她的先生不會自我覺悟，於是秀秀落得不斷生氣、賭氣、怨氣，而沒辦法採取任何具體步驟或改善和先生的性關係。

丈夫的階級定位和文化水平給了秀秀「屈嫁」的感覺，而在最難啟齒的性事上，這個階層差異以夾帶著強大情緒反應的方式在夫妻二人間震盪。一方面是小心翼翼但不知如何是好的先生，另一方面是滿腔怨氣但死也不願開口的太太。當性和階層糾在一起時，性成為表現階級差異的方式，每一方都可以自己的權力地位策略考量，以性作為懲罰獲獎賞的中介。而階級差異也同時依賴性的運作而存在，秀秀便以性事上的不順遂作為證據，以維持自己在不平等關係中的道德優勢。到目前為止，夫妻二人在漫長的婚姻關係中，已經發展出固定的互動模式，而在此模式上建立各自的安適感；如果要秀秀為情慾犧牲優勢，犧牲安全感，屈身要求先生合作，秀秀對情慾的需求顯然還沒強烈到這個程度。畢竟，數十年來在生活細節中定樁的自我定位，顯然遠遠勝過對情慾需求的驅力。

秀秀的自幼調教會使得她對表哥捏一下收都反應無比，情緒上的強大反應十分快速而明顯，可是其他組員們對性騷擾倒有不同的看法。蓓蓓說她從未被騷擾過，但是常常由女性朋友那邊聽到一些「不幸遭遇」，令她十分同情。為什麼稱這些事實為「不幸」呢？蓓蓓說：

蓓：因為她們往往沒有當場責備對的不是，在事後又覺得自己吃虧了，所以我覺得

蠻不幸的。如果換作是我，可能會破口大罵耶！

或許正是因為蓓蓓平常就流露出「我非善類」的樣子，騷擾犯也不敢找她下手吧！性騷

擾與強暴經常會發生在清純可在清純可欺的女學生身上，也是其來有自。

被人掀裙子、擠、壓、碰撞，這種不是心甘情願的身體侵犯比較容易看出來是一種「吃虧」，可是看見暴露狂的器官為什麼也是吃虧呢？蓓蓓說她不確定那叫不叫吃虧，但是當時反應如果覺得很好笑，大概會笑出來：

蓓：在漫畫和電影中看到有人這樣暴露時，都令我覺得很好笑，因為我覺得一個男生

生為什麼那麼無聊要做那種事情？實在很好笑，我想，說不定我會鼓掌的。

蓓蓓這種反應正是「我非善類」的一種表現。或許女人不怕，男人就不敢了。年紀最輕的華華說，以前在公車上也有被男人擠的經驗，那時當然不高興，但是她說現在再遇到，大概會覺得很好笑。講到好笑，華華和蓓蓓笑鬧著講了兩個坊間長聽到的黃色笑話，一個是售貨小姐面無表情的對暴露狂說童裝部在樓上，另一個是本來要講暴露狂「莫名其妙」的人語誤說成「你真奇妙」。笑話或許不是十分好笑，但是因為主題很禁忌，組員們感到一股莫名的好笑，似乎要把握機會發洩一下日常生活中這禁忌話題上所感受到的壓抑。黃色笑話特別引發莫名其妙的能量大概就是這個原因。

三三從前說過在家中曾經見過爸爸四角內褲邊縫中露出的隱約器官，華華此刻再度提起，覺得她要是現在看到的話，「反而想多看幾眼，想去看看它的構造」，她自覺的觀察到自已對那個東西的好奇心逐漸增強，厭惡及恐懼則逐漸減弱。華華進一步提出說明：

華：以前如果在公車上遇到擠人時，我都十分緊張，避免任何人碰到我。當然，如果坐在身邊的是我很喜歡的男生，碰來碰去的感覺可能我還會很喜歡。如果說他是不認識或看了就討厭的男生，即使他的手不小心碰到我一點，都會使我趕緊把手縮回來，而且感到很恐怖。

不小心碰到都會覺得恐怖？反應太強烈了吧！不過，華華這番話倒是說出了性騷擾的主觀因素：不喜歡的人做，才算性騷擾。梅梅插嘴說：

梅：如果那人長得不好看，我會有防備之心，但如果是我喜歡的，長得不錯的，那麼，肌膚的碰觸——像坐飛機時坐得很靠近——反而是種很好的感覺。我小時候坐車看到年紀較大的或長得不太乾淨的男生，一定會先避開，如果是比較紳士的，男人就不用太提防。

梅梅承認她這種分類的處理方式很有階級的假設，不過她堅持，如果男人有紳士的樣子，那就表示可以講話聊天，那麼即使他原本有意騷擾，也可以在談天中化解其侵犯之意。

早先工作坊中談童年性經驗時，已提過許多現在被視為侵犯身體的行為，敘事中的小女孩則是無力反抗、無所適從的受害者。在那種故事中，騷擾是一件純偶然由他方從外面加強在女孩身上的活動，例如磨蹭在文文肩膀上的男生器官，而即使是光中年記得女孩也只能無助的悲憤怨氣，只有吃虧被害的感覺，對騷擾活動則是一無掌握，二無反擊。

可是在這一段性騷擾討論中，卻呈現出另一種女人的力量和自我。從蓓蓓的「我非善類」到梅梅和華華的「選擇式享受」，我們發現女人在騷擾中除了悲憤之外，還有其他的處理方式，這些方式最大的特點就是可以以女人的主體為本位。蓓蓓的「我非善類」是一個自主的女人位置，她對性沒有什麼忌諱或恐懼，因此記不怕暴露狂的器官恐嚇，也不介意黃色笑話，甚至自己來講。梅梅和華華的「選擇式享受」也是建立在女人自己主動的掌控局勢之上，她們在面對身體的有意或無意碰觸時，並不是以受害者的心情，認為所有的男人擠來擠去是要占她們便宜，相反的，梅梅和華華由自己的審美觀或擇友觀出發，只問自己喜不喜歡而不問對方動機如何，因此對這種事情反而有比較自在的面對，而非驚惶失措。

這裡的關鍵倒不見得是年齡，我們聽到過無數成年女性面對性騷擾時也展現出和小女孩一般的驚惶和氣憤，但是仍然無力處理。這裡的關鍵也不見得是騷擾的輕重程度或身體部位，表哥用手捏秀秀的手，恐怕比陌生人以性器官磨文文的肩還來得噁心。個人在身體上的電網設防程度有極大的個別差異。

不過，我們可以確定的是：由這些非常多樣的騷擾事件，及當事人的不同反應來看，性騷擾並非孤立事件，而是糾葛在我們的求偶文化及更廣泛的情慾文化中的。事實上，眾多組員的眾多經驗顯示，性騷擾是個非常普遍的現象，普遍到它已成為我們情慾文化的主要表現方式之一。不管是騷擾或被騷擾，親身經歷或心存焦慮，人人都有分。而這種騷擾又和我們

以求偶條件掛帥的情慾文化脫不了關係，以梅梅和華華的「選擇式享受」來看，凡是在求偶市場上條件稍差的人（如長相不佳，氣質不好，階級地位低，中年老胖殘障等等），都立刻被排擠在善意之外，被嚴加防範為拒絕往來戶，反而條件好的人有很大的運作空間。當情慾流動被狹窄的求偶原則滲透時，騷擾就變成一個更為複雜的事情了。

即使如此，女人通常還是分得出善意與惡意的身體親近。對於自己不反對的善意親近，梅梅與華華以發展出能力來衷心享受，而不必時刻高度警覺的對一切靠近的男體產生疑懼。但是對於明顯惡意身體侵犯，對於不顧女人本身意願的身體親近，蓓蓓的「我非善類」倒不失為一絕佳對策。先決條件是女人不怕身體，不怕情慾，有那種既開放又不軟弱的強悍氣魄。唯有坦然面對情慾的各種面貌，自在的應對而不心存芥蒂，才可能有罪開闊的態度來處理騷擾，反擊騷擾。

換句話說，正是因為我們對性、對情慾多所顧忌（女人不能知道性、不能接觸，否則會吃虧），相應的也對性別角色多所限制（女人要沉靜嫺雅，不可強悍獨立），因此在遭遇性騷擾時，女人經常不知所措，更無力反擊。組員們對這番討論開啟了一些新的可能，梅梅、華華、蓓蓓的情慾能耐顯示女人不必然受限於被害者的悲憤位置，她們有可能在其中開闢出一些愉悅的、自主的有力主體。

看見梅梅、華華、蓓蓓這樣積極營造愉悅，而且什麼也不怕，時常受退縮之苦的秀秀不

禁回想起自己的情慾貧瘠，她覺得這是因為沒什麼人敢追她，而這種不敢是來自某種誤解，秀秀自己的推想是：

秀：不知道是不是人家看我像絕緣體，在大學時我的年齡尚輕，人人都說我長得很好看，可是只是遠遠的看我，卻不敢來追我。我想可能是大一的舞會，我表哥當我的舞伴，他長得帥，大家以為我有男朋友，所以沒人來追我，任何節日都只孤單一人度過，於是真的變成了絕緣體。

過去社會的交往不開放，只要男女站在一起都會被人當成死會，這也使得很多女人不敢輕易和男人交往約會，害怕被誤會而喪失其他選擇，這種社交不開放的文化不知因此蹉跎了多少人的青春，也使得秀秀開始自我懷疑是不是沒有魅力，因此無人上門，「我現在找尋用什麼磁場可以來吸引人」。

講到磁場，小組開始談「放電」，因為她們覺得秀秀的問題就出在她平日一副高不可攀，不能隨意親近的樣子。那麼，怎麼才叫有磁場，會放電呢？

華：我認為要看碰到什麼人。人對了，電就自然流通了。

燕：某些人是與生俱來的有電吧！

華：是對某些人有電，對另一些人就自然沒電。

秀：我認為不是，應該是「意念」的關係。我認為在傳統壓力之下，最深層的地方有力量告訴我不能這樣，不能那樣，所以從來也沒想到要怎麼樣，也不敢怎麼樣。可是我有一個長得不怎麼樣的朋友，現在已經結婚了，可是一到外面就想交男朋友，在任何場所她都吸引男人的注意，結果就常有男朋友，可是我一個都交不到！不知道為什麼，我就是沒辦法主動表現出來想交男朋友的樣子，我很希望這樣，可是我做不到。

蓓：電影中學到的往往是妳必須長得很漂亮，而且有勾魂攝魄眼神……，事實上好像不是。我有一個朋友，她長得貌不驚人，當我和她一齊出去時，由於我不喜歡成為被別人選擇的人，所以姿態上比較冷若冰霜，不太搭理人，這並不代表我酷，而是自我保護，不喜歡別人先對我有興趣，而希望是我先對別人感興趣。（「蓓蓓的主導傾向是一貫的。」）但我這朋友就不一樣了，她對任何人都有興趣，而且她個性開朗，但這並不代表她想和任何人談戀愛。後來這些男生告訴我，他們喜歡跟我這位朋友在一起的真正原因是他們覺得她喜歡他們，使他們覺得在她面前顯得自己很有魅力，而且我這個朋友也很愛開玩笑，一見到人家便問：「你最近性生活如何？」後來她有好多男朋友，這些男人也很喜歡和她一起，所以我覺得每個人放電的方式不同。

秀秀和蓓蓓其實同時領悟到了一件事情：有沒有吸引力，或者會不會放電，關鍵在於這個女人在情慾上擺出什麼姿態，放出什麼具體訊號。問題是秀秀在早年缺乏情慾的調養，後來又在二十幾年的僵固婚姻關係中凍結身體，現在雖然內心嚮往和那個面貌平庸的朋友一樣，主動出擊，好好交幾個男朋友，但是多年來所依賴的高傲自我形象及身體封閉的安全感卻不是那麼輕易脫去，害得她不斷嘆息，對大家提供的的身體改造建議也只能說：「唉！我就是做不到耶！」要是早早讓她活在一個開放的交友及情慾環境中，現今或許就沒這麼困難了。

不過，即使在目前的開放文化中，還是有與多女人因為家庭教養或教育的馴訓，而處於和秀秀一樣的情慾困境中。她們心中十分希望能吸引人，希望能交到親密朋友，談上幾段美好的戀愛，但是卻不敢也不會主動放電，只能默默的暗戀他人。這些女人有許多因而採取了被動的方式，也就是借用瘦身或豐胸，來把自己的身體磨成一個「漂亮」的模樣，以為這種「靜態的呈現」就可以吸引人。其實，胖一點，瘦一點，高一點，矮一點，乳房大小，身材如何，並不是魅力的要件。秀秀和蓓蓓那兩個平庸面貌的女友都是以主動的、情預流轉的方式放電，而且吸引許多男人常年駐留身邊。

不過，要鼓勵女人踏出禁錮的身體，自在的向周圍的人放電，就要先肯定並且支持像那兩個平庸面貌女子一般的女人。她們通常會被人評為「淫蕩」、「行為不檢」，或甚至「花痴」，但是這些評語主要的作用是在恐嚇其他的女人，不要像她們那樣的情慾充沛而自在。

若是要讓多數退縮的女人勇敢展現她們的情慾魅力，那麼這些現存縱慾女性必須先得到平反。縱慾女性的存在和示範作用，正是保守女性的情慾空間選擇。

大家藉著秀秀先生之間的權力遊戲，也談了好一陣子性與階級差異之間的互動，後來又在談磁場、放電、吸引力的時候，提出一大堆會影響感受的個人條件，組員們於是逐步形成新的共識：大概愛情或者性事都不是那麼沒有由來的電光石火，我們在這種親密關係中的自我定位和互動模式，總是已經包含了很多先決條件。其中有文化傳統所灌輸的自持自重（也就是在情慾上的保守），有個人成長經驗中養成的身體感受或品味習慣（也包括慣常的表達溝通方式），有當下兩人之間的權力關係、情緒狀態、舊恨新愁等等，更有來自道德文化對性事的畏懼嫌惡或誤解成見。這種種攪擾阻礙愉悅的因素並不是一「改進性愛技巧」，或者像「要體貼耐心」這種空泛的說法可以消除的。如果偶爾爽到，還真是難人可貴啊！

秀秀在不平等的階層關係中，因為位高不屑與伴侶合力追求性愛愉悅，在另一方面，燕卻是因為位低而有同樣的無力感：

燕：現代社會中，一般會覺得醫生是高高在上的職業，十分令人欣羨，當我在護校出來實習時也會這麼覺得，認為醫生好偉大，好優秀。後來在工作關係上遇到一些所謂大牌醫生時，仰慕感油然而生，我交往的男友都是醫生，大概也是來

自這種先決條件，好像要仰慕的男人才值得我投入。慢慢的，由於臨床經驗，我的能力也漸漸不錯，就不再覺得他們有特別令人景仰的地方，而是各自有專業。可是我和男朋友交往，他家人很反對，而我個人也有高攀的感覺，所以讓自己無法主動，在性方面更是如此。

為什麼高攀就無法主動？燕燕想了一想，說：

燕：我覺得自己比他低一截。我儘量不要要求他，因為他事實上也常拒絕我。這次我考試放榜，事後聽說我落榜，但是又有人說我榜上有名，於是我請他開車帶去看榜。從醫學院到醫院，開車來回只要十分鐘，搭交通車卻十分不便，但是他居然拒絕了。

我想，這種小事他都輕易的拒絕了我，加上以前的種種架子，我在心中翻了一翻，很嘔，覺得這種男人已經無繼續交往的必要，而且我們之間的局勢，到後來已經不是我可以掌握的，所以我決定分手。可是男人的道歉和眼淚很有挽回力，我心裡的「分手，分手」，情勢卻是控制不了。

在秀秀和燕燕這兩個恰恰相反的例子中，我們看到同一事實：性愛伴侶在現實生活中的關係如果不太平等，是有礙雙方都達到愉悅的，因為，他們總是會把這個不平等的關係用性事上的不協調、不溝通、不合作來表達。性就變成了犧牲品或者籌碼，愉悅也就更難出現。

了。

燕燕想和那不肯結婚的男朋友分手，卻有一直斷不了關係，似乎這個男的還想保有她（在其他眾多女有之外）；華華則說她那三十五歲的已婚男友最近也比較生疏，因為見面機會少了一些，她覺得是事業打拼絆住了他，因為至少他曾經有過某種承諾：

華：在做愛方面我是生手，但他表現得蠻老練的，我就問他和多少人做過愛，但他回答以後不再跟別人做愛，他這句話一說出來，我心裡就想，留待時間來印證，我暫且相信。他又說不會因為別人而放掉我，我也相信他的話。

聽了華華的敘述，燕燕幽幽的說：「好像男人都常說這樣的話。」滿堂哄堂大笑，不知道是心有同感，還是苦中作樂。我們追問她自己聽到的版本是什麼樣的：

燕：我只是突然間想到前幾天我和朋友的一段談話。記得兩年前他主動對我說要分手的時候，他也曾這樣說過：「雖然分手了，但我心中仍然只有妳，我不會去交別的女朋友。」我告訴他：「你對我的愛很不公平，我愛的只有你一個人，你卻將你的愛分散給周圍的女人。」他回答：「現在開始，我嘗試只愛妳一個人。」很多男人是不是都常說這種話？

蓓：（插嘴）只是妳常碰到壞男人而已。

燕：為什麼有那麼多壞男人？

蓓：因為壞男人專門碰到壞女人。

燕：（衝口而出）那我要當壞女人。

秀：（急急接口）對，我也要。壞女人怎麼做？

蓓：（半開玩笑的）不知道，因為我是好女人。

這一段速度很快的對話是被兩個自命吃了不少暗虧的女人的不滿推動的。燕燕和秀秀都是那種個性上和舉止上很「好」很「乖」的女人，心地又善良柔弱，因此那種甜言蜜語經常令他們心動。蓓蓓一語道破的則是這種善良柔弱所蘊含的真正意義：弱勢遭人欺（騙）。而當這兩個蠻「好」的女人趕著要做「壞」女人，以便不再受到擺佈時，蓓蓓的回應卻是顛倒了好與壞之間的高下分野，拒絕接受「壞」女人之中的譴責意味，反而肯定所謂的壞女人的那種情慾自主，拒絕守貞，才是「好女人」的真正特質。

割捨不下男人，總想還能找到更「好」的男人，或是改善現有的男人，這大概是大多數組員的企望，文文卻是在女人的身上發現並滿足慾望。對於伴侶是否講真話，表真情，她倒是不太焦慮，因為她覺得自己總是可以由對方的言行舉止判讀對方的感覺。文文一面說著自己的看法，那邊廂的華華則怯生生的問：「同性戀的性是不是需要介入一些人工器具之類的？」旁邊的中年女人暗自慶幸自己雖然也不太清楚答案，但是至少沒有脫口問這種起碼的問

題。文文沒有直接回答，而選擇用自己的經驗來示範：

文：記得我第四任（！）的女朋友對我很滿意，她告訴我她有兩個死黨，而她和我有性關係之後，她的死黨非常驚訝她的第一個「朋友」竟然是個女的，她不急不忙，表示在我和她的關係中，她的身分是「女的」，朋友則不知道應該怎麼稱呼我，「女朋友」還是「男朋友」。死黨們好奇的詢問她：我和她的「那檔事」是如何玩法？兩個女的要怎麼搞呢？她們猜：是用胡蘿蔔還是小黃瓜？我的女朋友聽了笑得東倒西歪，實在被問煩了就回答：「不會用手阿！」後來她告訴我已經將我倆的「閨房之事」告訴了那兩個死黨，而且鉅細靡遺，要我去見她們，認識一下。

我見她們的時候真是緊張萬分，等於生平中第一次赤裸裸的公開一個不為人知的祕密，過去細節怎麼做都沒人知道，不過大概她們也覺得尷尬，並沒有問太多問題，這算是我首度對人公開女同性戀的肌膚之親——用手解決的。

在性壓抑的文化中，對性事的想法通常是很有限制的，因此華華才會疑惑女同性戀如何進行的活動；而且在一般的書籍、影像、討論中從不提出別的可能，華華自然依著「生殖」來想性事，於是也以為必然要有一根什麼東西存在。直到聽了文文的說法才推翻了原有的誤解——雖然女同性戀之間也可以選擇電動按摩棒之類的器具。既然有個教育大家的機會，文

文接著講同性戀的「性」：

文：也因為她們的提醒，才讓我想到「哦！也可以用那個！」我開玩笑的反問她們，應該用大的還是小的紅蘿蔔，她們很不好意思，不知如何回答。但根據我和我伴侶們的經驗，只要我們自己身體的接觸就感到很舒服了，不需要藉用什麼。及至目前為止，她們都沒有向我要求需要使用什麼道具，但是如果有一天她們想換花樣的話，我也不會反對。

聽起來性的「花樣」好像需要學習，需要發明的。但是由過去組員們的漸進發展性愛史來看，即使是非花樣的「一般」性活動，似乎也是在學習和開發嘗試中學會的。或許，男女生殖器結合也只是擴大性世界中的一種「花樣」而已，沒有經驗的時候，什麼都是新鮮的花樣，有經驗之後，有更多可能的花樣，就看妳願意開拓多少。文文的同性性愛也是這樣的學習開拓史：

文：記得我的第一次，進行很緩慢，因為我都不懂，也不知道該怎麼做。剛開始我和女朋友只要親一親，抱一抱就覺得很夠了。關鍵時刻是有一天我讀到一篇文章，好像是講兩個女人在一起的事，於是跑去告訴女朋友，她也想知道裡面在講什麼。

故事是說A、B、C三個女人在外租屋共居，是大學同學，也是密友，B

比較女性化，A卻是騎機車、會修車，兩手時常髒兮兮的人。A和B是一對，由於A的手不太乾淨，使B的子宮發炎了，看到這裡我就問我女朋友：「為什麼B的子宮會發炎？」我女朋友笑著說：「會阿！不乾淨就會發炎。」我趕緊問她：「妳會不會？如果我的手不乾淨，妳會發炎嗎？」她說還不會吧！我又問：「為什麼？書上講『進去』是指進哪裡？」

我那時根本不知道要進去，因為我也不了解自己的構造。我當時聽過陰蒂、陰道之類的名詞，它們就像胃、腎臟一樣，我知道有它們存在，卻不知道它們在哪裡，哪個部位。所以我才會急著問女朋友：「它是進去哪裡？子宮又在哪裡？子宮為何會發炎？」我女朋友一面笑一面說：「不必擔心，因為妳都是在外面的。」我一聽到「外面」，馬上想到還有一個「裡面」！後還有一次當我們做愛時，它突然推了我的手一把，我便進去了。

我當時感到很害怕，怎麼會有一個洞？她告訴我那就是陰道，我這才明白過來。原來之前的性遊戲不知玩了多久卻不知其門而入，我想之前她可能也沒有這個需求，不然就是不好意思說，從那時開始我才算真正了解什麼叫做性，還有不同的做法呢！

早先蓓蓓說得好，慾望是可以開發的。

講到「花樣」之後，組員們也想多談一些，但是此刻她們最集中注意力的是坊間愈來愈多人講的口交。大家還沒開講，秀秀又開始抱怨。

秀：我是聽見人家說有新招式就會心癢癢的，很想試一試，但我家先生總喜歡「老習慣」，真是討厭。

華：我男朋友較我口交的時候，我原本不能接受，就像我原本不能接受做愛一樣。

可是一旦接受了做愛以後，再要接受什麼就比較順水推舟了。可是，我只是可以接受，並不是真的很享受，那又不像吃冰淇淋的感覺，沒有好的味覺，嘴巴裡有東西，在味道上總該……至少冰淇淋或花生冰的味道。那個東西就是那樣的东西，怎麼可能好到那裡去？不過，我既然喜歡他，就喜歡他身體的每個部份，他既然要求我，我就位他那樣做。

秀：（深思）我也是這樣想。

梅：以前我和我先生完全沒有口交，自從我和這個老外再一起之後，心情也隨之不同，有時我會想要他用口交，我也會幫他做。以前和我先生一起時覺得那樣很髒，所以不喜歡，現在就不會了。而且「吃」的時候也會有慾望上升，在固定模式中這算是新的，換個方式，也算是前戲的一種。

秀：（怨氣開始）從結婚開始都是他要求我幫他做，他從來不幫我做，一直到二十

幾年後的最近。我就罵他，白白浪費我二十幾年的青春。而且他很難得才做依次，其實我很早以前就憧憬「這個」了，聽說性器除了可以彼此碰觸以外也可以和嘴碰之後，我就很想試一試，卻一直不敢講，他倒一直要我幫他做，我心態上就覺得很不平衡，拒絕幫他做。

蓓：我沒有所謂的喜不喜歡，但口交幾分鐘就令我非常累，可是男的卻很喜歡。

燕：對！對！對！

蓓：除了累之外，我並沒有什麼覺得不好的，而且還希望自己功力能變得很好，我左的目的是為了使自己功力精進。要是他不幫我做，我就踢他下床，這種事應該是互相的。

秀：妳是可以表現出來，也可以講出來，我是想在心裡，能講出來該有多好！我就是不敢講。（懊惱！）

蓓：很多時候我發現，如果妳講出來，他會很開心。我的經驗中從來沒有我提出要求而他們不肯做的，當男人在床上的時候，他們會盡力想如何去滿足妳，反而不是妳想的那樣。我遇到很多男生都會主動問我比較喜歡摸哪裡之類的問題，當然，我也這樣問他們。

組員的談法很有趣的地方在於：她們從不是把口交當成一件簡單的事來看。相反的，她

們總是會考量到誰在替誰口交，誰有愉悅誰沒有。而當大家開始思考這些事情的時候，性活動中的權力問題又再度浮出檯面。從我們組員的說法中看得出來，許多女人野蠻喜歡「被人一口交的，因為實在很爽，這和男人的傾向其實沒有兩樣。可是說到「替人」口交，女人卻顯出極大的保留，原因倒不是不願屈就，而是因為她感覺自己不受平等對待，以一般的情況來看，女人服務男人的頻率要比男人服務她的頻率高得多，對於秀秀這種長年遭受「剝奪」的女人而言，幾乎是孰可忍孰不可忍的大問題。

雖然許多女人因為種種原因而把口交視為替喜歡的人「服務」，在其中並沒有自己的愉悅，好像做這件事是一種犧牲似的。但是也有女人用別的態度來看待口交，向梅梅那樣，一面「吃」，一面投入提升自己的情趣，在新活動形式中營造慾望的波動。或者向蓓蓓那樣，從咬到對方，練習到工夫高強的地步，使口交成為自我實力的一部份。這兩種做法似乎為願意開發口交的女性提供了可能的運用。

不管是老招或新招，性的經歷和其他經歷一樣都會造成女人的改變。像華華就對自己在涉足事後的諸多轉變和覺醒有很多反省。首先，她注意到由於過去從未想過自己會有朝一日成為已婚男人的情慾伴侶，會在大學二年級就進入一個頗為禁忌的性生活，所以這件事情的衝擊，使她對過去振振有詞，自我定位的人生價值觀有了重新的評估：

華：曾經有一個男人也是脫光光在我面前，而且用手愛撫我，雖然沒有進去，但是當時一直覺的很奇怪，怎麼會和一個男人發生這樣的事呢？那我也會試想大概以後不會在有這種情況了吧！我也一直各告訴自己，以後不可以這樣。可是我和現在的男友還是發生了關係。我認為不可能再和別人發生同樣的事情，但卻還是發生了。現在回想過去的一些事，看法都會很不一樣，所以我也不會和男朋友說什麼「永恆」之類的話，一切留待時間證明。

華華和前面一個男人赤裸相對之時，覺得以後不可能再有這麼親密的行為了，這一次的經驗在當時想來是很有特別意義的。可是後來她卻和另一個男人有了更親密的關係，更出乎她意料的感官活動。這兩次連續推翻原有生活原則的事件，使她學會了不再對未知的世界預作價值判斷，因為她開始意識到，在身體的世界裡，誰也說不準情慾的疆界在哪裡，或者前面還有什麼樣的路。既然如此，有何必「永恆」、「一定不會……」等框架來自縛手腳，然後再承受一一打破的震驚和困惑呢？倒不如開闊的迎向未知。

和男人有了身體的親密關係之後，華華不但對自己的人生道路有比較開闊的態度，連她看男人的時候也有了不同的看法：

華：現在我接觸各種不同年齡的男人時，會想去了解他們的想法，不只試圖了解他們心裡的想法，同時也對他們產生莫大的興趣。總之，我想了解男人。因為我

發現，當我在寫作中想描述男人的時候，我的描述往往是很浮面的，我會寫女人的方面，但是我寫不好男人的東西，我掌握不住內在的一些東西，像川端康成那樣對女性深刻描述的功力，那是我欣羨的對象。

在我和男朋友過愛以後，愛情變得有愛又有性。以前我評價男生的時候只看臉或腦袋裡有什麼，現在我看男人試看全身。以前只看和自己年紀相仿的男生，現在則各種年齡的男人，從嬰兒到老人，我充滿好奇。除了想了解他們的想法外，也想了解他們的想法，也想了解他們各個器官的變化。

一般通俗論述在說到一個女子涉足性經驗（而且是和已婚男子）的時候，總是描繪她「失去」了什麼，像是性是一件很「虧」的事情，是不可能有所獲的事情。華華的思考正好謂這種局面提供一個平衡報導。她的反省顯示，女人在性經驗中不一定是「失去」。事實上，會單單關注「失去」的人，是那些把性當成交換籌碼的人，這種人在性活動中也談不上愉悅，因為她們關心的是盤算收益，避免風險而已。像華華這樣不斷在其中挖掘人生真諦，或像蓓蓓那樣在性活動中增進自己營造愉悅的功力，都是使得女人更有力，更進步，更有寬闊人生幅度的做法。或許，我們需要平衡報導式的通俗論述，支持女人以強韌的態度來面對身體情慾，拒斥以「失」和「虧」來看待性，而是用「得」與「力」來參與、主導、改造自己性經驗。語言就是現實。改造舊有的說法就是開始創造新的現實。

當然，誠如華華在最後一句呈現的，她的興趣並非全超然現實，也不侷限於追尋像文學寫作之類抽象空泛的冥想；相反的，華華在經過性事後，同時也開始了對男人身體的「興趣」。過去不明人事之前，她即使「看見男人穿緊身褲時鼓鼓的一堆」也不會多想，對男人的身體更是一無所知，但是現在她坦承：

華：我覺得我的眼睛有時候會「瞟」，有時候明明應該看的，可是我的眼睛會不由自主的瞟到「那裡」去了。以前我比較注意臉，對「那兒」可說是刻意不去看，現在卻不由自主的「瞟」到「那兒」去，也不是刻意的，我警覺的時候就立刻收回來眼光，覺得很好笑。

女人的眼光的注目其實是對男人身體現實的一種了然於胸。如果說過去的華華是「刻意的迴避，是經常的自我約束壓抑，那麼現在華華的眼光是自由自在的瀏覽。不再是無知的堅壁清野，而是有知的掌握情勢。身體不再是令人驚悚的禁地，而是可以閒情進退的場域。華華的眼光和心理的反應，在涉足性事後得到了某種解放，但是她的慾望並不是自此才有；相反的，在回憶中，華華很早便對男人有遐思。只是，在早年對身體和情慾的模糊無知之中，她的遐思也是模糊曖昧的：

華：大約在國中時我就會這樣，見到老師在台上道貌岸然的模樣，便幻想他晚上和太太一起的時候不知道是什麼樣子。雖然我那時也不知道做愛「深入」的狀

況，但是看電視也可略知一二、往往就是——電燈一暗，兩個人倒了下去……：雖然不知道老師的真實情況如何，但當時的我則深信——必定是講台上很不一樣的，上課時我就會對老師做出許多的聯想。在我知道做愛是怎麼一回事之後，我反而不太會去做這種聯想了。

對周遭特定男人的模糊曖昧遐想，在華華有了性經驗以後戛然而止，替代的是對所有男性身體的具體興趣。這又是什麼道理呢？華華努力的想了一陣子才給了答案：

華：不再幻想，而是想得比較實際。平常看到老師的時候，我們不會去想老師吃飯是怎麼樣的情況，因為我們已經了解吃飯是怎麼一回事，不必多想。但是現在「做愛」與「吃飯」沒有兩樣——還不是都是那樣例行的活動，也就不會去想了。現在比較會去分析男人分幾類，在他們的年齡和階段有什麼樣的想法和行為。

從小看書無數、遐想不斷的華華，在性經驗前後有了一些戲劇式的心情轉折。而自幼對身體情慾極度閉鎖的燕燕，則恰巧方向相反，經歷性事之後，她才開始時刻遐想：

燕：我和華華不一樣，我以前沒有這種幻想，反而是有了經驗後才有。我在醫院有時需要穿綠色的手術衣，男同事的身材如果稍壯一點，有時衣服就顯得太小，下身的某處也格外明顯，尤其當我們平起平坐時總令我不精心地瞄到，幻想於

焉產生——他晚上和老婆做愛時是怎樣的情景呢？功能好不好？但是這類幻想都是在我 and 男人發生關係之後才開始有的。

表面上看起來華華和燕燕的例子似乎正巧相反，一個不再遐想，一個開始幻想，但是事實上她們的共同點在於：有了性經驗之前，若是不想沒想也就罷了，即使遐想也是模糊的、輪廓的、不知所到的；有了性經驗之後，不管是燕燕的幻想或華華的冷靜分析，都是心知肚明的、評估「功能」的，都多了一份對局勢的掌握與沈著。

就算柔弱如燕燕，也在這個成長和轉變過程中，發展了自我的認識：

燕：在我很年輕的時候，曾看過一本不知道從哪弄來的情色小說，我一邊偷看一面高興，「下面」便開始濕濕的；可是那時根本不知道濕濕是什麼意思，現在解釋了才知道，原來以前就有了「那種需要」，只是沒有開發而已。實在是因為當時知識不足，讓妳不知道自己的需要，有不知道這種生理表現代表了什麼意義，因此令我印象深刻。

許多組員的經驗都指出，在幼年的時刻，即使不知道情慾是怎麼一回事，即使沒看過什麼真的刺激畫面，孩子們還是會有一些沒有「具體內容」的想像，還是會無意識的隨著一些莫名的性慾擺盪。沒有經驗的時候，這些擺盪是沒有特殊目的或目標的衝動要求；有經驗之後，它們逐漸因著經驗的內容而固著於特定的活動、影像、感覺、心理悸動之上。在這個過

程中有用的性知識也必然是在具體經驗中凝聚的性知識，而不是由外向內灌輸的抽象觀念。這麼說來，性的經驗才是真正「知識」的來源。梅梅下面的談話為這句話下了一個新的註腳。

梅：過去我一直在性生活上覺得很滿足，從未碰到過不行或是怎樣怎樣的男人，所以我都姑且相信男人只要外表好，在「那方面」也會蠻行的，可是最近我碰到的對象，推翻了過去所有的謬論。

事情是這樣的：今年四月我刊出了一篇文章，對一些年事已高的老夫妻看到，他們十分感動，於是想替自己的兒子徵婚而找上我。他們的兒子已有四十五歲，離過婚並育有一子。原先我並不知道他們是為自己的兒子徵婚，他們推說是為親戚，我知道實情後，便想到自己失伴已有三年，於是更珍惜這次機會。在我和他交往後，不迷信的我有覺得十分有緣，因為他屬龍，我屬蛇，年紀相仿應屬良配；此外他又是大學畢業任職公家機關主管。我們聊過，覺得很滿意，往後只要他有空，每個星期六都會上來看我。我的個性是比較防範，一開始在尚未完全認識對方前，絕對不讓對方上我家來，到後來較為熟悉彼此的情形後才讓他來。

從談話中我得知他的前妻與他同樣是外省人，當時他在台中上班，但是在

新店買了幢房子，他的前妻住在台北，他則有空就回台北與前妻相聚。有一次公司臨時通知隔天上午八點要上台北開會，他來不及通知妻子便趕回台北，不料一進門竟看到妻子與別的男人在一起，他簡直快瘋了，開完會後便堅持與妻子離婚。我認識他時，他才離婚一年多，所以某些地方能滿偏激的。

他的條件與我相符合，只是有些觀點不大契合，他的工作又不太穩定，一個縣市調到另一個縣市，而他的婚姻觀又是不喜歡再娶的對象出去工作，要能夠待在家中陪伴公婆。這一點他曾試探性地問過我，我的態度是如果將來我變得很愛他，我一定會跟著他去任何地方，也願意為他家庭付出愛心。

但在教育子女方面，他的想法就很奇怪了，他認為和前妻生的孩子只屬於他一人，再娶的妻子無權管他。但我的想法是，我願再度進入一個家庭時，我不會去委屈家庭中原有的孩子，我願意對孩子付出愛心。但他的想法卻當我是外人，決不能參與孩子的教育工作，這點令我無法認同。他很大男人，所以我較為遲疑，不願再走錯一次婚姻。

對離婚的男人而言，總是很急，很迫切想要「那檔事」，他也不例外，後來我知所以會接受他的要求是因我已走過一段滄桑，不願自己踏上錯步，所以想要先試一試他行不行，對我而言，性是很重要的。

第一次的時候我是用手幫他做的，我不願直接做，後來有用上嘴，卻很納悶——為何他這麼快就洩出來了？第二次時我發現他真的很不行：前戲的部份我們都會做，可是當我們真的要做的時候，他一點也硬不起來。我很怨，我根本無法插上去，他的東西和他的身體似乎沒有相連在一起似的。

我沒有辦法達到高潮，感到十分生氣，也才知道他為什麼那麼恨的原因！我相信我表現得很好，我既願意全心接受你，就一定設法讓你滿足，相同的，你也應該這樣對我。但我試著幫他「硬一點」的時候，竟然無法插上去，雖然令我生氣，我卻沒有當場表現出來。

送他回去的時候我好怨恨、焦慮，在我以前的性生活中從來沒有碰過這樣的例子。他是外表如此完整的男人，孰料在性生活上竟然不行？我很洩氣，我因為沒有任何一點興奮的感覺，更遑論高潮了，所以情緒十分焦躁，不是氣憤二字所能形容，不舒服的感覺積壓在心裡無法發洩。

後來他又上來看我，約好是六點四十分，我故意七點半才到，心裡也抱著試試最後一次的態度，當天我對他的言詞十分刻薄，他也一再對我表態，從台中上來舟車勞頓，又等我這麼久……。我按捺不住便問他，為何他四十五歲正直壯年，在這方面卻如此不行，我絕不相信，是何道理？他表示因為太累，但

我不認為，我猜他是因為肝病之故。

而那夜的最後，他的表現仍然不行，我只有對他把話說清楚。我告訴他我還有幾十年好活，下半生的幸福對我而言很重要，他一直抱怨我在這方面的需求太多，我則告訴他這是很正常的事。後來我乾脆直接問他是不是他不行，所以他的前妻才會做出對不起他的事？因為這樣實在是浪費彼此的時間，浪費他的時間我更不願意。但他回答不是，他表示以前他回來看他前妻時，一個晚上有時可以達到三次；但我不相信，因為所謂的三次可能只是以手或嘴讓對方滿足，他的「那個」根本硬不起來！他的情形不可能是最近才有的，一個離婚一段時間的男人，勢必最想做這種事，不可能像他那樣起不來。到後來我看到他手上有一點一點的斑點，又問他是不是肝病，他只好承認是肝功能失調。

完事後我送他回去，後來我花了一星期把這件事好好想了一遍，我告訴他以後不必來再來找我，但他應該寫信告訴他父母真實狀況，他將來還要娶老婆，這件事不能不讓對方知道。

想到很多女孩子喜歡挑高壯的男孩做老公，實在是很大的賭注。外表好的人不一定有實力，我碰到的這個對象，外表條件實在太好了，又只有一個兒子，很符合我的要求，誰知道他在性方面根本不行，害我都不敢告訴別人，我

碰上了這麼一個人！昨天看電視節目〈女人女人〉，裡面講到是否要婚前試婚的問題，不管別人的答案是什麼，我認為十分必要！只看外表良好，卻不知他的「內涵」，等到婚後變成一個怨婦！我不要這樣。這個男人令我失望、氣憤，而且遺憾，到後來我無法對他客氣，等於一腳將他踢開。很多男人愛講自己有多行，我認為多半是自吹自擂。

從來沒有看見梅梅那麼氣憤過，她連前夫也沒有那麼恨過。梅梅一再強調她的想法和以前大不相同了，這個經驗使她不再相信外表很好的男人在「那方面」也一定很行，不上床一試是不會知道的。梅梅學聰明了。

女人在性經驗之後學會了很多事情，有人工夫精進，有人對人生有另一層認識，有人逐步開始開發情慾，有人愉愉悅悅的計畫下次約會。無論如何，她們的各種說法戳破了慣常的警言，再再顯示：女人的性不一定是有所失，無所得的。在性事上的無知與退縮也不一定會有所保，有所獲。性的衝擊在女人的生命中畫下的刻痕是多音雜色的。

